CMA
230403131015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0

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：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

报 告 说 明

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CMA标识无效。

2、报告无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
3、本机构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对该次测试工况负责；本机构不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
4、若对报告结果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
5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单位地址：朔州市朔城区古北街13号商铺

邮政编码：036000

联系电话：18534919572

传　　真：0349-6961033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0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
采样地点	城区雁阳街	样品编号	SZ-24080460
样品数量	5L/桶×1桶；500mL/瓶×2瓶	送样日期	2024.8.8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4.8.8-2024.8.14
检验项目	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等28项（见续页）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（见续页）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等		
检验结论	共检28项，所检项目均符合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		
测试环境	温度：20.0-25.0 ℃ 湿度：37.0-52.0 %RH		
审核人	2024年8月16日	批准人	2024年8月16日
备 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
录 入	王彩平	校 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4.8.16

宁夏宁安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

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0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色度	度	＜5	≤15	合格
2	浑浊度	NTU	＜1	≤1	合格
3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4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5	pH	/	7.32	不小于6.5且不大于8.5	合格
6	总硬度（以$CaCO_3$计）	mg/L	270	≤450	合格
7	氨（以N计）	mg/L	＜0.02	≤0.5	合格
8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335	≤1000	合格
9	氟化物	mg/L	0.196	≤1.0	合格
10	氯化物	mg/L	15.0	≤250	合格
11	硝酸盐（以N计）	mg/L	5.16	≤10	合格
12	硫酸盐	mg/L	29.2	≤250	合格
13	铝	mg/L	＜0.0012	≤0.2	合格
14	铁	mg/L	0.011	≤0.3	合格
15	锰	mg/L	0.00018	≤0.1	合格
16	铜	mg/L	0.00608	≤1.0	合格
17	锌	mg/L	0.0127	≤1.0	合格
18	砷	mg/L	0.00020	≤0.01	合格
19	汞	mg/L	＜0.00007	≤0.001	合格
20	镉	mg/L	＜0.00006	≤0.005	合格
21	铬（六价）	mg/L	＜0.004	≤0.05	合格
22	铅	mg/L	0.00019	≤0.01	合格
23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mg/L	0.48	≤3	合格
24	氰化物	mg/L	＜0.002	≤0.05	合格
25	亚氯酸盐	mg/L	＜0.0024	≤0.7	合格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0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26	菌落总数	CFU/mL	4	≤100	合格
27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8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以下空白					

检 验 方 法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0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2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3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4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5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6	总硬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7	氨（以N计）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8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9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（以N计）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0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11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12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：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13	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
14	亚氯酸盐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：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5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16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17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以下空白		

CMA
230403131015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1

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：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

报 告 说 明

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CMA标识无效。

2、报告无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
3、本机构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对该次测试工况负责；本机构不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
4、若对报告结果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
5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单位地址：朔州市朔城区古北街13号商铺

邮政编码：036000

联系电话：18534919572

传　　真：0349-6961033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1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
采样地点	城区药材公司附近	样品编号	SZ-24080461
样品数量	5L/桶×1桶；500mL/瓶×2瓶	送样日期	2024.8.8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4.8.8-2024.8.14
检验项目	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等28项（见续页）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（见续页）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等		
检验结论	共检28项，所检项目均符合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		
测试环境	温度：20.0-25.0 ℃ 湿度：37.0-52.0 %RH		
审核人	2024年8月16日	批准人	2024年8月16日
备 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
录 入	王彩平	校 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4.8.16

山西宇建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1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色度	度	＜5	≤15	合格
2	浑浊度	NTU	＜1	≤1	合格
3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4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5	pH	/	7.37	不小于6.5且不大于8.5	合格
6	总硬度（以$CaCO_3$计）	mg/L	260	≤450	合格
7	氨（以N计）	mg/L	＜0.02	≤0.5	合格
8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328	≤1000	合格
9	氟化物	mg/L	0.212	≤1.0	合格
10	氯化物	mg/L	14.3	≤250	合格
11	硝酸盐（以N计）	mg/L	5.02	≤10	合格
12	硫酸盐	mg/L	27.7	≤250	合格
13	铝	mg/L	＜0.0012	≤0.2	合格
14	铁	mg/L	0.010	≤0.3	合格
15	锰	mg/L	＜0.00006	≤0.1	合格
16	铜	mg/L	0.00261	≤1.0	合格
17	锌	mg/L	0.00291	≤1.0	合格
18	砷	mg/L	0.00021	≤0.01	合格
19	汞	mg/L	＜0.00007	≤0.001	合格
20	镉	mg/L	＜0.00006	≤0.005	合格
21	铬（六价）	mg/L	＜0.004	≤0.05	合格
22	铅	mg/L	0.00017	≤0.01	合格
23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mg/L	0.56	≤3	合格
24	氰化物	mg/L	＜0.002	≤0.05	合格
25	亚氯酸盐	mg/L	＜0.0024	≤0.7	合格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1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26	菌落总数	CFU/mL	7	≤100	合格
27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8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以下空白					

检 验 方 法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1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2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3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4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5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6	总硬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7	氨（以N计）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8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9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（以N计）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0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11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12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：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13	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
14	亚氯酸盐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：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5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16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17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以下空白		

CMA
230403131015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2

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：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

报 告 说 明

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CMA标识无效。

2、报告无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
3、本机构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对该次测试工况负责；本机构不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
4、若对报告结果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
5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单位地址：朔州市朔城区古北街13号商铺

邮政编码：036000

联系电话：18534919572

传　　真：0349-6961033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2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
采样地点	城区沙家会村口	样品编号	SZ-24080462
样品数量	5L/桶×1桶；500mL/瓶×2瓶	送样日期	2024.8.8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4.8.8-2024.8.14
检验项目	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等28项（见续页）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（见续页）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等		
检验结论	共检28项，所检项目均符合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		
测试环境	温度：20.0-25.0 ℃ 湿度：37.0-52.0 %RH		
审核人	2024年8月16日	批准人	2024年8月16日
备 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

录 入	王彩平	校 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4.8.16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2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色度	度	＜5	≤15	合格
2	浑浊度	NTU	＜1	≤1	合格
3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4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5	pH	/	7.23	不小于6.5且不大于8.5	合格
6	总硬度（以$CaCO_3$计）	mg/L	266	≤450	合格
7	氨（以N计）	mg/L	＜0.02	≤0.5	合格
8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339	≤1000	合格
9	氟化物	mg/L	0.200	≤1.0	合格
10	氯化物	mg/L	15.0	≤250	合格
11	硝酸盐（以N计）	mg/L	5.33	≤10	合格
12	硫酸盐	mg/L	29.7	≤250	合格
13	铝	mg/L	＜0.0012	≤0.2	合格
14	铁	mg/L	0.013	≤0.3	合格
15	锰	mg/L	0.00025	≤0.1	合格
16	铜	mg/L	0.00385	≤1.0	合格
17	锌	mg/L	0.00659	≤1.0	合格
18	砷	mg/L	0.00020	≤0.01	合格
19	汞	mg/L	＜0.00007	≤0.001	合格
20	镉	mg/L	＜0.00006	≤0.005	合格
21	铬（六价）	mg/L	＜0.004	≤0.05	合格
22	铅	mg/L	0.00025	≤0.01	合格
23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mg/L	0.72	≤3	合格
24	氰化物	mg/L	＜0.002	≤0.05	合格
25	亚氯酸盐	mg/L	＜0.0024	≤0.7	合格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2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26	菌落总数	CFU/mL	6	≤100	合格
27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8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以下空白					

检 验 方 法（续页）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2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3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4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5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6	总硬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7	氨（以N计）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8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9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（以N计）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0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11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12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：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13	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
14	亚氯酸盐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：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5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16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17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以下空白		

230403131015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3

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：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

报 告 说 明

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CMA标识无效。

2、报告无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
3、本机构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对该次测试工况负责；本机构不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
4、若对报告结果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
5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单位地址：朔州市朔城区古北街13号商铺

邮政编码：036000

联系电话：18534919572

传　　真：0349-6961033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3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
采样地点	城区西山村	样品编号	SZ-24080463
样品数量	5L/桶×1桶；500mL/瓶×2瓶	送样日期	2024.8.8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4.8.8-2024.8.14
检验项目	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等28项（见续页）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（见续页）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等		
检验结论	共检28项，所检项目均符合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		
测试环境	温度：20.0-25.0 ℃ 湿度：37.0-52.0 %RH		
审核人	2024年8月16日	批准人	2024年8月16日
备 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
录 入	王彩平	校 对	王向荣
打印日期	2024.8.16		

宁安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3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色度	度	＜5	≤15	合格
2	浑浊度	NTU	＜1	≤1	合格
3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4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5	pH	/	7.27	不小于6.5且不大于8.5	合格
6	总硬度(以$CaCO_3$计)	mg/L	234	≤450	合格
7	氨（以N计）	mg/L	＜0.02	≤0.5	合格
8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309	≤1000	合格
9	氟化物	mg/L	0.197	≤1.0	合格
10	氯化物	mg/L	14.8	≤250	合格
11	硝酸盐（以N计）	mg/L	5.21	≤10	合格
12	硫酸盐	mg/L	28.7	≤250	合格
13	铝	mg/L	＜0.0012	≤0.2	合格
14	铁	mg/L	0.011	≤0.3	合格
15	锰	mg/L	＜0.00006	≤0.1	合格
16	铜	mg/L	0.00202	≤1.0	合格
17	锌	mg/L	0.00577	≤1.0	合格
18	砷	mg/L	0.00018	≤0.01	合格
19	汞	mg/L	＜0.00007	≤0.001	合格
20	镉	mg/L	＜0.00006	≤0.005	合格
21	铬（六价）	mg/L	＜0.004	≤0.05	合格
22	铅	mg/L	0.00016	≤0.01	合格
23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mg/L	0.40	≤3	合格
24	氰化物	mg/L	＜0.002	≤0.05	合格
25	亚氯酸盐	mg/L	＜0.0024	≤0.7	合格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3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26	菌落总数	CFU/mL	9	≤100	合格
27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8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以下空白					

检 验 方 法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3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2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3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4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5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6	总硬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7	氨（以N计）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8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9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（以N计）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0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11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12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：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13	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
14	亚氯酸盐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：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5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16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17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以下空白		

CMA
230403131015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4

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：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

报 告 说 明

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CMA标识无效。

2、报告无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
3、本机构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对该次测试工况负责；本机构不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
4、若对报告结果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
5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单位地址：朔州市朔城区古北街13号商铺

邮政编码：036000

联系电话：18534919572

传　　真：0349-6961033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4　　第 1 页　共 4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
采样地点	城区新高中	样品编号	SZ-24080464
样品数量	5L/桶×1桶；500mL/瓶×2瓶	送样日期	2024.8.8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4.8.8-2024.8.14
检验项目	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等28项（见续页）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（见续页）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等		
检验结论	共检28项，所检项目均符合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		
测试环境	温度：20.0-25.0 ℃　　湿度：37.0-52.0 %RH		
审核人	2024年8月16日	批准人	2024年8月16日
备　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

录　入	王彩平	校　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4.8.16

宁夏宁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4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色度	度	＜5	≤15	合格
2	浑浊度	NTU	＜1	≤1	合格
3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4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5	pH	/	7.28	不小于6.5且不大于8.5	合格
6	总硬度（以$CaCO_3$计）	mg/L	252	≤450	合格
7	氨（以N计）	mg/L	＜0.02	≤0.5	合格
8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313	≤1000	合格
9	氟化物	mg/L	0.207	≤1.0	合格
10	氯化物	mg/L	14.7	≤250	合格
11	硝酸盐（以N计）	mg/L	5.06	≤10	合格
12	硫酸盐	mg/L	29.6	≤250	合格
13	铝	mg/L	＜0.0012	≤0.2	合格
14	铁	mg/L	0.014	≤0.3	合格
15	锰	mg/L	0.00011	≤0.1	合格
16	铜	mg/L	0.00208	≤1.0	合格
17	锌	mg/L	0.00474	≤1.0	合格
18	砷	mg/L	0.00020	≤0.01	合格
19	汞	mg/L	＜0.00007	≤0.001	合格
20	镉	mg/L	＜0.00006	≤0.005	合格
21	铬（六价）	mg/L	＜0.004	≤0.05	合格
22	铅	mg/L	0.00027	≤0.01	合格
23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mg/L	0.64	≤3	合格
24	氰化物	mg/L	＜0.002	≤0.05	合格
25	亚氯酸盐	mg/L	＜0.0024	≤0.7	合格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4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26	菌落总数	CFU/mL	9	≤100	合格
27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8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以下空白					

检 验 方 法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4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2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3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4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5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6	总硬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7	氨（以N计）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8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9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（以N计）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0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11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12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：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13	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
14	亚氯酸盐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：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5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16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17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以下空白		

230403131015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5

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：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

报 告 说 明

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CMA标识无效。

2、报告无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
3、本机构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对该次测试工况负责；本机构不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
4、若对报告结果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
5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单位地址：朔州市朔城区古北街13号商铺

邮政编码：036000

联系电话：18534919572

传　　真：0349-6961033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5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
采样地点	城区积翠公园	样品编号	SZ-24080465
样品数量	5L/桶×1桶；500mL/瓶×2瓶	送样日期	2024.8.8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4.8.8-2024.8.14
检验项目	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等28项（见续页）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（见续页）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等		
检验结论	共检28项，所检项目均符合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		
测试环境	温度：20.0-25.0 ℃ 湿度：37.0-52.0 %RH		
审核人	2024年8月16日	批准人	2024年8月16日
备 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
录 入	王彩平	校 对	王向荣
打印日期	2024.8.16		

山西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5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色度	度	＜5	≤15	合格
2	浑浊度	NTU	＜1	≤1	合格
3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4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5	pH	/	7.34	不小于6.5且不大于8.5	合格
6	总硬度(以$CaCO_3$计)	mg/L	280	≤450	合格
7	氨（以N计）	mg/L	＜0.02	≤0.5	合格
8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350	≤1000	合格
9	氟化物	mg/L	0.199	≤1.0	合格
10	氯化物	mg/L	15.3	≤250	合格
11	硝酸盐（以N计）	mg/L	5.81	≤10	合格
12	硫酸盐	mg/L	33.8	≤250	合格
13	铝	mg/L	＜0.0012	≤0.2	合格
14	铁	mg/L	0.013	≤0.3	合格
15	锰	mg/L	0.00023	≤0.1	合格
16	铜	mg/L	0.00178	≤1.0	合格
17	锌	mg/L	0.00460	≤1.0	合格
18	砷	mg/L	0.00020	≤0.01	合格
19	汞	mg/L	＜0.00007	≤0.001	合格
20	镉	mg/L	＜0.00006	≤0.005	合格
21	铬（六价）	mg/L	＜0.004	≤0.05	合格
22	铅	mg/L	0.00017	≤0.01	合格
23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mg/L	0.48	≤3	合格
24	氰化物	mg/L	＜0.002	≤0.05	合格
25	亚氯酸盐	mg/L	＜0.0024	≤0.7	合格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5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26	菌落总数	CFU/mL	1	≤100	合格
27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8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以下空白					

检 验 方 法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5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2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3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4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5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6	总硬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7	氨（以N计）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8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9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（以N计）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0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11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12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：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13	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
14	亚氯酸盐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：消毒副产物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5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16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17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以下空白		

230403131015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6

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：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

报 告 说 明

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CMA标识无效。

2、报告无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
3、本机构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对该次测试工况负责；本机构不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
4、若对报告结果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
5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单位地址：朔州市朔城区古北街13号商铺

邮政编码：036000

联系电话：18534919572

传　　真：0349-6961033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6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
采样地点	大武镇东坡村	样品编号	SZ-24080466
样品数量	5L/桶×1桶；500mL/瓶×2瓶	送样日期	2024.8.8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4.8.8-2024.8.14
检验项目	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等27项（见续页）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（见续页）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等		
检验结论	共检27项，所检项目均符合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		
测试环境	温度：20.0-25.0 ℃ 湿度：37.0-52.0 %RH		
审核人	2024年8月16日	批准人	2024年8月16日
备 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

录 入	王彩平	校 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4.8.16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6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色度	度	＜5	≤15	合格
2	浑浊度	NTU	＜1	≤3	合格
3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4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5	pH	/	7.61	不小于6.5且不大于8.5	合格
6	总硬度（以$CaCO_3$计）	mg/L	234	≤450	合格
7	氨（以N计）	mg/L	＜0.02	≤0.5	合格
8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536	≤1000	合格
9	氟化物	mg/L	0.798	≤1.2	合格
10	氯化物	mg/L	151	≤250	合格
11	硝酸盐（以N计）	mg/L	4.77	≤20	合格
12	硫酸盐	mg/L	56.0	≤250	合格
13	铝	mg/L	＜0.0012	≤0.2	合格
14	铁	mg/L	0.034	≤0.3	合格
15	锰	mg/L	0.0011	≤0.1	合格
16	铜	mg/L	0.000890	≤1.0	合格
17	锌	mg/L	＜0.0009	≤1.0	合格
18	砷	mg/L	0.00016	≤0.01	合格
19	汞	mg/L	＜0.00007	≤0.001	合格
20	镉	mg/L	＜0.00006	≤0.005	合格
21	铬（六价）	mg/L	＜0.004	≤0.05	合格
22	铅	mg/L	0.00013	≤0.01	合格
23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mg/L	0.72	≤3	合格
24	氰化物	mg/L	＜0.002	≤0.05	合格
25	菌落总数	CFU/mL	26	≤500	合格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6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26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7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以下空白					

检 验 方 法（续页）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2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3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4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5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6	总硬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7	氨（以N计）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8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9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（以N计）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0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11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12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：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13	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
14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15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16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以下空白		

230403131015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7

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：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

报 告 说 明

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CMA标识无效。

2、报告无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
3、本机构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对该次测试工况负责；本机构不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
4、若对报告结果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
5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单位地址：朔州市朔城区古北街13号商铺

邮政编码：036000

联系电话：18534919572

传　　真：0349-6961033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7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
采样地点	大武镇杨家会村	样品编号	SZ-24080467
样品数量	5L/桶×1桶；500mL/瓶×2瓶	送样日期	2024.8.8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4.8.8-2024.8.14
检验项目	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等27项（见续页）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（见续页）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等		
检验结论	共检27项，所检项目均符合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		
测试环境	温度：20.0-25.0 ℃ 湿度：37.0-52.0 %RH		
审核人	2024年8月16日	批准人	2024年8月16日
备 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
录 入	王彩平	校 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4.8.16

山西安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7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色度	度	＜5	≤15	合格
2	浑浊度	NTU	＜1	≤3	合格
3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4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5	pH	/	7.25	不小于6.5且不大于8.5	合格
6	总硬度（以$CaCO_3$计）	mg/L	290	≤450	合格
7	氨（以N计）	mg/L	＜0.02	≤0.5	合格
8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475	≤1000	合格
9	氟化物	mg/L	0.459	≤1.2	合格
10	氯化物	mg/L	46.1	≤250	合格
11	硝酸盐（以N计）	mg/L	7.52	≤20	合格
12	硫酸盐	mg/L	121	≤250	合格
13	铝	mg/L	0.0040	≤0.2	合格
14	铁	mg/L	0.015	≤0.3	合格
15	锰	mg/L	0.00015	≤0.1	合格
16	铜	mg/L	0.00182	≤1.0	合格
17	锌	mg/L	0.00393	≤1.0	合格
18	砷	mg/L	0.00026	≤0.01	合格
19	汞	mg/L	＜0.00007	≤0.001	合格
20	镉	mg/L	＜0.00006	≤0.005	合格
21	铬（六价）	mg/L	＜0.004	≤0.05	合格
22	铅	mg/L	0.00018	≤0.01	合格
23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mg/L	0.96	≤3	合格
24	氰化物	mg/L	＜0.002	≤0.05	合格
25	菌落总数	CFU/mL	140	≤500	合格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7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26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7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以下空白					

检 验 方 法（续页）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2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3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4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5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6	总硬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7	氨（以N计）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8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9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（以N计）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0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11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12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：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13	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
14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15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16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以下空白		

CMA
230403131015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8

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：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

报 告 说 明

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CMA标识无效。

2、报告无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
3、本机构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对该次测试工况负责；本机构不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
4、若对报告结果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
5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单位地址：朔州市朔城区古北街13号商铺

邮政编码：036000

联系电话：18534919572

传　　真：0349-6961033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8　　第 1 页　共 4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
采样地点	大武镇保安村	样品编号	SZ-24080468
样品数量	5L/桶×1桶；500mL/瓶×2瓶	送样日期	2024.8.8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4.8.8-2024.8.14
检验项目	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等27项（见续页）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（见续页）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等		
检验结论	共检27项，所检项目均符合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		
测试环境	温度：20.0-25.0 ℃　　湿度：37.0-52.0 %RH		
审核人	2024年8月16日	批准人	2024年8月16日
备　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
录　入	王彩平	校　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4.8.16

山西宁安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8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色度	度	＜5	≤15	合格
2	浑浊度	NTU	＜1	≤3	合格
3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4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5	pH	/	7.31	不小于6.5且不大于8.5	合格
6	总硬度（以$CaCO_3$计）	mg/L	256	≤450	合格
7	氨（以N计）	mg/L	＜0.02	≤0.5	合格
8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379	≤1000	合格
9	氟化物	mg/L	0.380	≤1.2	合格
10	氯化物	mg/L	32.9	≤250	合格
11	硝酸盐（以N计）	mg/L	5.93	≤20	合格
12	硫酸盐	mg/L	66.8	≤250	合格
13	铝	mg/L	0.0040	≤0.2	合格
14	铁	mg/L	0.012	≤0.3	合格
15	锰	mg/L	0.00014	≤0.1	合格
16	铜	mg/L	0.00138	≤1.0	合格
17	锌	mg/L	0.00357	≤1.0	合格
18	砷	mg/L	0.00020	≤0.01	合格
19	汞	mg/L	＜0.00007	≤0.001	合格
20	镉	mg/L	＜0.00006	≤0.005	合格
21	铬（六价）	mg/L	＜0.004	≤0.05	合格
22	铅	mg/L	0.00018	≤0.01	合格
23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mg/L	0.88	≤3	合格
24	氰化物	mg/L	＜0.002	≤0.05	合格
25	菌落总数	CFU/mL	6	≤500	合格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8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26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7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以下空白					

检 验 方 法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8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2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3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4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5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6	总硬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7	氨（以N计）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8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9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（以N计）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0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11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12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：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13	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
14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15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16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以下空白		

CMA
230403131015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9

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：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

报 告 说 明

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CMA标识无效。

2、报告无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
3、本机构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对该次测试工况负责；本机构不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
4、若对报告结果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
5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单位地址：朔州市朔城区古北街13号商铺

邮政编码：036000

联系电话：18534919572

传　　真：0349-6961033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9　　第 1 页　共 4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
采样地点	峪口镇峪口小学	样品编号	SZ-24080469
样品数量	5L/桶×1桶；500mL/瓶×2瓶	送样日期	2024.8.8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4.8.8-2024.8.14
检验项目	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等27项（见续页）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（见续页）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等		
检验结论	共检27项，所检项目均符合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		
测试环境	温度：20.0-25.0 ℃　　湿度：37.0-52.0 %RH		
审核人	2024年8月16日	批准人	2024年8月16日
备　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
录　入	王彩平	校　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4.8.16

宁安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9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色度	度	＜5	≤15	合格
2	浑浊度	NTU	＜1	≤3	合格
3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4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5	pH	/	7.57	不小于6.5且不大于8.5	合格
6	总硬度（以$CaCO_3$计）	mg/L	216	≤450	合格
7	氨（以N计）	mg/L	＜0.02	≤0.5	合格
8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308	≤1000	合格
9	氟化物	mg/L	0.635	≤1.2	合格
10	氯化物	mg/L	10.1	≤250	合格
11	硝酸盐（以N计）	mg/L	2.77	≤20	合格
12	硫酸盐	mg/L	30.1	≤250	合格
13	铝	mg/L	0.0092	≤0.2	合格
14	铁	mg/L	0.015	≤0.3	合格
15	锰	mg/L	0.000091	≤0.1	合格
16	铜	mg/L	0.00132	≤1.0	合格
17	锌	mg/L	0.00221	≤1.0	合格
18	砷	mg/L	0.00028	≤0.01	合格
19	汞	mg/L	＜0.00007	≤0.001	合格
20	镉	mg/L	＜0.00006	≤0.005	合格
21	铬（六价）	mg/L	0.005	≤0.05	合格
22	铅	mg/L	0.00016	≤0.01	合格
23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mg/L	0.56	≤3	合格
24	氰化物	mg/L	＜0.002	≤0.05	合格
25	菌落总数	CFU/mL	180	≤500	合格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9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26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7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以下空白					

检 验 方 法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69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2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3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4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5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6	总硬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7	氨（以N计）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8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9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（以N计）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0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11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12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：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13	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
14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15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16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以下空白		

CMA
230403131015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0

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：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

报 告 说 明

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 CMA 标识无效。

2、报告无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
3、本机构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对该次测试工况负责；本机构不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
4、若对报告结果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
5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单位地址：朔州市朔城区古北街 13 号商铺

邮政编码：036000

联系电话：18534919572

传　　真：0349-6961033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0　　第 1 页　共 4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
采样地点	峪口镇花家坡村	样品编号	SZ-24080470
样品数量	5L/桶×1桶；500mL/瓶×2瓶	送样日期	2024.8.8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4.8.8-2024.8.14
检验项目	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等27项（见续页）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（见续页）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等		
检验结论	共检27项，所检项目均符合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		
测试环境	温度：20.0-25.0 ℃　　湿度：37.0-52.0 %RH		
审核人	2024年8月16日	批准人	2024年8月16日
备　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
录　入	王彩平	校　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4.8.16

山西安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0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色度	度	＜5	≤15	合格
2	浑浊度	NTU	＜1	≤3	合格
3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4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5	pH	/	7.53	不小于 6.5 且不大于 8.5	合格
6	总硬度（以 $CaCO_3$ 计）	mg/L	284	≤450	合格
7	氨（以 N 计）	mg/L	＜0.02	≤0.5	合格
8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455	≤1000	合格
9	氟化物	mg/L	0.506	≤1.2	合格
10	氯化物	mg/L	38.9	≤250	合格
11	硝酸盐（以 N 计）	mg/L	8.89	≤20	合格
12	硫酸盐	mg/L	103	≤250	合格
13	铝	mg/L	0.0018	≤0.2	合格
14	铁	mg/L	0.013	≤0.3	合格
15	锰	mg/L	0.00038	≤0.1	合格
16	铜	mg/L	0.00147	≤1.0	合格
17	锌	mg/L	0.00212	≤1.0	合格
18	砷	mg/L	0.00030	≤0.01	合格
19	汞	mg/L	＜0.00007	≤0.001	合格
20	镉	mg/L	＜0.00006	≤0.005	合格
21	铬（六价）	mg/L	＜0.004	≤0.05	合格
22	铅	mg/L	0.00015	≤0.01	合格
23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 O_2 计）	mg/L	0.88	≤3	合格
24	氰化物	mg/L	＜0.002	≤0.05	合格
25	菌落总数	CFU/mL	390	≤500	合格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0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26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7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以下空白					

检 验 方 法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0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2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3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4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5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6	总硬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7	氨（以N计）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8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9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（以N计）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0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11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12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：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13	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
14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15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16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以下空白		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CMA
230403131015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1

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：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

报 告 说 明

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 CMA 标识无效。

2、报告无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
3、本机构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对该次测试工况负责；本机构不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
4、若对报告结果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
5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单位地址：朔州市朔城区古北街 13 号商铺

邮政编码：036000

联系电话：18534919572

传　　真：0349-6961033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1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
采样地点	峪口镇横泉村	样品编号	SZ-24080471
样品数量	5L/桶×1桶；500mL/瓶×2瓶	送样日期	2024.8.8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4.8.8-2024.8.14
检验项目	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等27项（见续页）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（见续页）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等		
检验结论	共检27项，所检项目均符合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		
测试环境	温度：20.0-25.0 ℃ 湿度：37.0-52.0 %RH		
审核人	2024年8月16日	批准人	2024年8月16日
备 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

录 入	王彩平	校 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4.8.16

山西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1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色度	度	＜5	≤15	合格
2	浑浊度	NTU	＜1	≤3	合格
3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4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5	pH	/	7.60	不小于6.5且不大于8.5	合格
6	总硬度（以$CaCO_3$计）	mg/L	274	≤450	合格
7	氨（以N计）	mg/L	＜0.02	≤0.5	合格
8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394	≤1000	合格
9	氟化物	mg/L	0.512	≤1.2	合格
10	氯化物	mg/L	28.0	≤250	合格
11	硝酸盐（以N计）	mg/L	3.81	≤20	合格
12	硫酸盐	mg/L	35.0	≤250	合格
13	铝	mg/L	0.0014	≤0.2	合格
14	铁	mg/L	0.013	≤0.3	合格
15	锰	mg/L	0.000073	≤0.1	合格
16	铜	mg/L	0.000824	≤1.0	合格
17	锌	mg/L	0.00217	≤1.0	合格
18	砷	mg/L	0.00041	≤0.01	合格
19	汞	mg/L	＜0.00007	≤0.001	合格
20	镉	mg/L	＜0.00006	≤0.005	合格
21	铬（六价）	mg/L	＜0.004	≤0.05	合格
22	铅	mg/L	0.00018	≤0.01	合格
23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mg/L	0.64	≤3	合格
24	氰化物	mg/L	＜0.002	≤0.05	合格
25	菌落总数	CFU/mL	29	≤500	合格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1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26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7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以下空白					

检 验 方 法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1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2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3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4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5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6	总硬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7	氨（以N计）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8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9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（以N计）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0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11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12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：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13	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
14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15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16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以下空白		

230403131015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2

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：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

报 告 说 明

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CMA标识无效。

2、报告无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
3、本机构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对该次测试工况负责；本机构不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
4、若对报告结果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
5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单位地址：朔州市朔城区古北街13号商铺

邮政编码：036000

联系电话：18534919572

传　　真：0349-6961033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2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
采样地点	北武当镇下昔村	样品编号	SZ-24080472
样品数量	5L/桶×1桶；500mL/瓶×2瓶	送样日期	2024.8.8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4.8.8-2024.8.14
检验项目	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等27项（见续页）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（见续页）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等		
检验结论	共检27项，所检项目均符合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		
测试环境	温度：20.0-25.0 ℃ 湿度：37.0-52.0 %RH		
审核人	2024年8月16日	批准人	2024年8月16日
备 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
录 入	王彩平	校 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4.8.16

宁安建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2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色度	度	＜5	≤15	合格
2	浑浊度	NTU	＜1	≤3	合格
3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4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5	pH	/	7.28	不小于6.5且不大于8.5	合格
6	总硬度（以$CaCO_3$计）	mg/L	222	≤450	合格
7	氨（以N计）	mg/L	＜0.02	≤0.5	合格
8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309	≤1000	合格
9	氟化物	mg/L	0.506	≤1.2	合格
10	氯化物	mg/L	8.14	≤250	合格
11	硝酸盐（以N计）	mg/L	2.10	≤20	合格
12	硫酸盐	mg/L	32.9	≤250	合格
13	铝	mg/L	0.016	≤0.2	合格
14	铁	mg/L	0.019	≤0.3	合格
15	锰	mg/L	0.00049	≤0.1	合格
16	铜	mg/L	0.00118	≤1.0	合格
17	锌	mg/L	0.00341	≤1.0	合格
18	砷	mg/L	0.00029	≤0.01	合格
19	汞	mg/L	＜0.00007	≤0.001	合格
20	镉	mg/L	＜0.00006	≤0.005	合格
21	铬（六价）	mg/L	＜0.004	≤0.05	合格
22	铅	mg/L	0.00014	≤0.01	合格
23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mg/L	0.56	≤3	合格
24	氰化物	mg/L	＜0.002	≤0.05	合格
25	菌落总数	CFU/mL	140	≤500	合格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2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26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7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以下空白					

检 验 方 法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2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2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3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4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5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6	总硬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7	氨（以N计）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8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9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（以N计）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0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11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12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：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13	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
14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15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16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以下空白		

CMA
230403131015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3

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：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

报 告 说 明

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 CMA 标识无效。

2、报告无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
3、本机构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对该次测试工况负责；本机构不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
4、若对报告结果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
5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单位地址：朔州市朔城区古北街 13 号商铺

邮政编码：036000

联系电话：18534919572

传　　真：0349-6961033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3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
采样地点	北武当镇新民村	样品编号	SZ-24080473
样品数量	5L/桶×1桶；500mL/瓶×2瓶	送样日期	2024.8.8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4.8.8-2024.8.14
检验项目	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等27项（见续页）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（见续页）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等		
检验结论	共检27项，所检项目均符合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		
测试环境	温度：20.0-25.0 ℃ 湿度：37.0-52.0 %RH		
审核人	2024年8月16日	批准人	2024年8月16日
备 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

录 入	王彩平	校 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4.8.16

宁宁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3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色度	度	＜5	≤15	合格
2	浑浊度	NTU	＜1	≤3	合格
3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4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5	pH	/	7.24	不小于 6.5 且不大于 8.5	合格
6	总硬度（以 $CaCO_3$ 计）	mg/L	210	≤450	合格
7	氨（以 N 计）	mg/L	＜0.02	≤0.5	合格
8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266	≤1000	合格
9	氟化物	mg/L	0.508	≤1.2	合格
10	氯化物	mg/L	7.60	≤250	合格
11	硝酸盐（以 N 计）	mg/L	1.99	≤20	合格
12	硫酸盐	mg/L	34.4	≤250	合格
13	铝	mg/L	0.018	≤0.2	合格
14	铁	mg/L	0.017	≤0.3	合格
15	锰	mg/L	0.00036	≤0.1	合格
16	铜	mg/L	0.00114	≤1.0	合格
17	锌	mg/L	0.00293	≤1.0	合格
18	砷	mg/L	0.00034	≤0.01	合格
19	汞	mg/L	＜0.00007	≤0.001	合格
20	镉	mg/L	＜0.00006	≤0.005	合格
21	铬（六价）	mg/L	＜0.004	≤0.05	合格
22	铅	mg/L	0.00016	≤0.01	合格
23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 O_2 计）	mg/L	0.48	≤3	合格
24	氰化物	mg/L	＜0.002	≤0.05	合格
25	菌落总数	CFU/mL	110	≤500	合格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3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26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7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以下空白					

检 验 方 法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3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2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3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4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5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6	总硬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7	氨（以N计）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8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9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（以N计）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0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11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12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：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13	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
14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15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16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以下空白		

CMA
230403131015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4

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：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

报 告 说 明

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CMA标识无效。

2、报告无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
3、本机构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对该次测试工况负责；本机构不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
4、若对报告结果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
5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单位地址：朔州市朔城区古北街13号商铺

邮政编码：036000

联系电话：18534919572

传　　真：0349-6961033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4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
采样地点	北武当镇暖泉会村	样品编号	SZ-24080474
样品数量	5L/桶×1桶；500mL/瓶×2瓶	送样日期	2024.8.8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4.8.8-2024.8.14
检验项目	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等27项（见续页）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（见续页）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等		
检验结论	共检27项，所检项目均符合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		
测试环境	温度：20.0-25.0 ℃ 湿度：37.0-52.0 %RH		
审核人	2024年8月16日	批准人	2024年8月16日
备 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

录 入	王彩平	校 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4.8.16

宁安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4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色度	度	＜5	≤15	合格
2	浑浊度	NTU	＜1	≤3	合格
3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4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5	pH	/	7.43	不小于6.5且不大于8.5	合格
6	总硬度(以$CaCO_3$计)	mg/L	242	≤450	合格
7	氨（以N计）	mg/L	＜0.02	≤0.5	合格
8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317	≤1000	合格
9	氟化物	mg/L	0.636	≤1.2	合格
10	氯化物	mg/L	10.9	≤250	合格
11	硝酸盐（以N计）	mg/L	3.15	≤20	合格
12	硫酸盐	mg/L	49.3	≤250	合格
13	铝	mg/L	0.0036	≤0.2	合格
14	铁	mg/L	0.014	≤0.3	合格
15	锰	mg/L	＜0.00006	≤0.1	合格
16	铜	mg/L	0.000429	≤1.0	合格
17	锌	mg/L	＜0.0009	≤1.0	合格
18	砷	mg/L	0.00019	≤0.01	合格
19	汞	mg/L	＜0.00007	≤0.001	合格
20	镉	mg/L	＜0.00006	≤0.005	合格
21	铬（六价）	mg/L	＜0.004	≤0.05	合格
22	铅	mg/L	0.00014	≤0.01	合格
23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mg/L	0.72	≤3	合格
24	氰化物	mg/L	＜0.002	≤0.05	合格
25	菌落总数	CFU/mL	36	≤500	合格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4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26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7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以下空白					

检 验 方 法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4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2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3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4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5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6	总硬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7	氨（以N计）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8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9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（以N计）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0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11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12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：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13	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
14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15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16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以下空白		

230403131015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5

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：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

报 告 说 明

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CMA标识无效。

2、报告无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
3、本机构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对该次测试工况负责；本机构不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
4、若对报告结果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
5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单位地址：朔州市朔城区古北街13号商铺

邮政编码：036000

联系电话：18534919572

传　　真：0349-6961033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5　　第 1 页　共 4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
采样地点	圪洞镇兴隆湾村	样品编号	SZ-24080475
样品数量	5L/桶×1桶；500mL/瓶×2瓶	送样日期	2024.8.8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4.8.8-2024.8.14
检验项目	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等27项（见续页）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（见续页）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等		
检验结论	共检27项，所检项目均符合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		
测试环境	温度：20.0-25.0 ℃　　湿度：37.0-52.0 %RH		
审核人	2024年8月16日	批准人	2024年8月16日
备　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
录　入	王彩平	校　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4.8.16

宁夏宁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5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色度	度	＜5	≤15	合格
2	浑浊度	NTU	＜1	≤3	合格
3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4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5	pH	/	7.17	不小于6.5且不大于8.5	合格
6	总硬度（以$CaCO_3$计）	mg/L	282	≤450	合格
7	氨（以N计）	mg/L	＜0.02	≤0.5	合格
8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353	≤1000	合格
9	氟化物	mg/L	0.179	≤1.2	合格
10	氯化物	mg/L	15.4	≤250	合格
11	硝酸盐（以N计）	mg/L	5.84	≤20	合格
12	硫酸盐	mg/L	34.1	≤250	合格
13	铝	mg/L	＜0.0012	≤0.2	合格
14	铁	mg/L	0.012	≤0.3	合格
15	锰	mg/L	0.00045	≤0.1	合格
16	铜	mg/L	0.000682	≤1.0	合格
17	锌	mg/L	0.00299	≤1.0	合格
18	砷	mg/L	0.00019	≤0.01	合格
19	汞	mg/L	＜0.00007	≤0.001	合格
20	镉	mg/L	＜0.00006	≤0.005	合格
21	铬（六价）	mg/L	＜0.004	≤0.05	合格
22	铅	mg/L	0.00015	≤0.01	合格
23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mg/L	0.40	≤3	合格
24	氰化物	mg/L	＜0.002	≤0.05	合格
25	菌落总数	CFU/mL	120	≤500	合格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5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26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7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以下空白					

检 验 方 法（续页）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2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3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4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5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6	总硬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7	氨（以N计）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8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9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（以N计）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0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11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12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：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13	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
14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15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16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以下空白		

230403131015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6

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：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

报 告 说 明

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CMA标识无效。

2、报告无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
3、本机构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对该次测试工况负责；本机构不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
4、若对报告结果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
5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单位地址：朔州市朔城区古北街13号商铺

邮政编码：036000

联系电话：18534919572

传　　真：0349-6961033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6　　第 1 页　共 4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
采样地点	圪洞镇圪洞村	样品编号	SZ-24080476
样品数量	5L/桶×1桶；500mL/瓶×2瓶	送样日期	2024.8.8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4.8.8-2024.8.14
检验项目	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等27项（见续页）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（见续页）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等		
检验结论	共检27项，所检项目均符合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		
测试环境	温度：20.0-25.0 ℃　　湿度：37.0-52.0 %RH		
审核人	2024年8月16日	批准人	2024年8月16日
备　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
录　入	王彩平	校　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4.8.16

宁夏宁宇建设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6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色度	度	＜5	≤15	合格
2	浑浊度	NTU	＜1	≤3	合格
3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4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5	pH	/	7.21	不小于 6.5 且不大于 8.5	合格
6	总硬度（以 $CaCO_3$ 计）	mg/L	252	≤450	合格
7	氨（以 N 计）	mg/L	＜0.02	≤0.5	合格
8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331	≤1000	合格
9	氟化物	mg/L	0.194	≤1.2	合格
10	氯化物	mg/L	14.0	≤250	合格
11	硝酸盐（以 N 计）	mg/L	4.87	≤20	合格
12	硫酸盐	mg/L	26.3	≤250	合格
13	铝	mg/L	＜0.0012	≤0.2	合格
14	铁	mg/L	0.010	≤0.3	合格
15	锰	mg/L	＜0.00006	≤0.1	合格
16	铜	mg/L	0.000560	≤1.0	合格
17	锌	mg/L	0.00202	≤1.0	合格
18	砷	mg/L	0.00022	≤0.01	合格
19	汞	mg/L	＜0.00007	≤0.001	合格
20	镉	mg/L	＜0.00006	≤0.005	合格
21	铬（六价）	mg/L	＜0.004	≤0.05	合格
22	铅	mg/L	0.00012	≤0.01	合格
23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 O_2 计）	mg/L	0.48	≤3	合格
24	氰化物	mg/L	＜0.002	≤0.05	合格
25	菌落总数	CFU/mL	69	≤500	合格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6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26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7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以下空白					

检 验 方 法（续页）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2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3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4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5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6	总硬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7	氨（以N计）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8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9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（以N计）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0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11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12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：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13	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
14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15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16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以下空白		

CMA
230403131015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7

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：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

报 告 说 明

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CMA标识无效。

2、报告无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
3、本机构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对该次测试工况负责；本机构不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
4、若对报告结果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
5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单位地址：朔州市朔城区古北街13号商铺

邮政编码：036000

联系电话：18534919572

传　　真：0349-6961033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7　　第 1 页　共 4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
采样地点	圪洞镇潘家坂村	样品编号	SZ-24080477
样品数量	5L/桶×1桶；500mL/瓶×2瓶	送样日期	2024.8.8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4.8.8-2024.8.14
检验项目	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等27项（见续页）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（见续页）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等		
检验结论	共检27项，其中菌落总数不合格，其余所检项目均符合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		
测试环境	温度：20.0-25.0 ℃　　湿度：37.0-52.0 %RH		
审核人	2024年8月16日	批准人	2024年8月16日
备　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
录　入	王彩平	校　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4.8.16

山西安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7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色度	度	＜5	≤15	合格
2	浑浊度	NTU	＜1	≤3	合格
3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4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5	pH	/	6.98	不小于6.5且不大于8.5	合格
6	总硬度(以$CaCO_3$计)	mg/L	290	≤450	合格
7	氨（以N计）	mg/L	＜0.02	≤0.5	合格
8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393	≤1000	合格
9	氟化物	mg/L	0.237	≤1.2	合格
10	氯化物	mg/L	17.5	≤250	合格
11	硝酸盐（以N计）	mg/L	6.43	≤20	合格
12	硫酸盐	mg/L	33.7	≤250	合格
13	铝	mg/L	＜0.0012	≤0.2	合格
14	铁	mg/L	0.011	≤0.3	合格
15	锰	mg/L	0.00021	≤0.1	合格
16	铜	mg/L	0.000850	≤1.0	合格
17	锌	mg/L	0.00365	≤1.0	合格
18	砷	mg/L	0.00020	≤0.01	合格
19	汞	mg/L	＜0.00007	≤0.001	合格
20	镉	mg/L	＜0.00006	≤0.005	合格
21	铬（六价）	mg/L	＜0.004	≤0.05	合格
22	铅	mg/L	0.00017	≤0.01	合格
23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mg/L	0.72	≤3	合格
24	氰化物	mg/L	＜0.002	≤0.05	合格
25	菌落总数	CFU/mL	690	≤500	不合格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7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26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7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以下空白					

检 验 方 法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7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2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3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4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5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6	总硬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7	氨（以N计）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8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9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（以N计）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0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11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12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：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13	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
14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15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16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以下空白		

230403131015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8

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：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

报 告 说 明

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CMA标识无效。

2、报告无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
3、本机构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对该次测试工况负责；本机构不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
4、若对报告结果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
5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单位地址：朔州市朔城区古北街13号商铺

邮政编码：036000

联系电话：18534919572

传　　真：0349-6961033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8　　第 1 页　共 4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
采样地点	麻地会乡冯家庄村	样品编号	SZ-24080478
样品数量	5L/桶×1桶；500mL/瓶×2瓶	送样日期	2024.8.8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4.8.8-2024.8.14
检验项目	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等27项（见续页）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（见续页）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等		
检验结论	共检27项，所检项目均符合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		
测试环境	温度：20.0-25.0 ℃　　湿度：37.0-52.0 %RH		
审核人	2024年8月16日	批准人	2024年8月16日
备　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
录　入	王彩平	校　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4.8.16

宁夏宁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8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色度	度	＜5	≤15	合格
2	浑浊度	NTU	＜1	≤3	合格
3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4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5	pH	/	6.95	不小于 6.5 且不大于 8.5	合格
6	总硬度（以 $CaCO_3$ 计）	mg/L	212	≤450	合格
7	氨（以 N 计）	mg/L	＜0.02	≤0.5	合格
8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279	≤1000	合格
9	氟化物	mg/L	0.372	≤1.2	合格
10	氯化物	mg/L	6.38	≤250	合格
11	硝酸盐（以 N 计）	mg/L	1.44	≤20	合格
12	硫酸盐	mg/L	29.2	≤250	合格
13	铝	mg/L	0.0069	≤0.2	合格
14	铁	mg/L	0.013	≤0.3	合格
15	锰	mg/L	0.00012	≤0.1	合格
16	铜	mg/L	0.00111	≤1.0	合格
17	锌	mg/L	0.00409	≤1.0	合格
18	砷	mg/L	0.00011	≤0.01	合格
19	汞	mg/L	＜0.00007	≤0.001	合格
20	镉	mg/L	＜0.00006	≤0.005	合格
21	铬（六价）	mg/L	＜0.004	≤0.05	合格
22	铅	mg/L	0.00012	≤0.01	合格
23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 O_2 计）	mg/L	0.80	≤3	合格
24	氰化物	mg/L	＜0.002	≤0.05	合格
25	菌落总数	CFU/mL	160	≤500	合格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8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26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7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以下空白					

检 验 方 法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8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2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3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4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5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6	总硬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7	氨（以N计）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8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9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（以N计）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0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11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12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：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13	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
14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15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16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以下空白		

CMA
230403131015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9

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：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

报 告 说 明

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CMA标识无效。

2、报告无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
3、本机构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对该次测试工况负责；本机构不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
4、若对报告结果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
5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单位地址：朔州市朔城区古北街13号商铺

邮政编码：036000

联系电话：18534919572

传　　真：0349-6961033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9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
采样地点	麻地会乡庄上村	样品编号	SZ-24080479
样品数量	5L/桶×1桶；500mL/瓶×2瓶	送样日期	2024.8.8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4.8.8-2024.8.14
检验项目	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等27项（见续页）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（见续页）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等		
检验结论	共检27项，所检项目均符合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		
测试环境	温度：20.0-25.0 ℃ 湿度：37.0-52.0 %RH		
审核人	2024年8月16日	批准人	2024年8月16日
备 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
录 入	王彩平	校 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4.8.16

宁夏安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9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色度	度	＜5	≤15	合格
2	浑浊度	NTU	＜1	≤3	合格
3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4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5	pH	/	7.28	不小于6.5且不大于8.5	合格
6	总硬度（以$CaCO_3$计）	mg/L	198	≤450	合格
7	氨（以N计）	mg/L	＜0.02	≤0.5	合格
8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259	≤1000	合格
9	氟化物	mg/L	0.375	≤1.2	合格
10	氯化物	mg/L	7.65	≤250	合格
11	硝酸盐（以N计）	mg/L	2.68	≤20	合格
12	硫酸盐	mg/L	15.3	≤250	合格
13	铝	mg/L	0.0058	≤0.2	合格
14	铁	mg/L	0.013	≤0.3	合格
15	锰	mg/L	＜0.00006	≤0.1	合格
16	铜	mg/L	0.000542	≤1.0	合格
17	锌	mg/L	＜0.0009	≤1.0	合格
18	砷	mg/L	0.00014	≤0.01	合格
19	汞	mg/L	＜0.00007	≤0.001	合格
20	镉	mg/L	＜0.00006	≤0.005	合格
21	铬（六价）	mg/L	＜0.004	≤0.05	合格
22	铅	mg/L	0.00011	≤0.01	合格
23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mg/L	0.56	≤3	合格
24	氰化物	mg/L	＜0.002	≤0.05	合格
25	菌落总数	CFU/mL	98	≤500	合格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9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26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7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以下空白					

检 验 方 法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79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2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3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4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5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6	总硬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7	氨（以N计）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8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9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（以N计）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0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11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12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：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13	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
14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15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16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以下空白		

230403131015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80

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：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

报 告 说 明

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CMA标识无效。

2、报告无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
3、本机构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对该次测试工况负责；本机构不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
4、若对报告结果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
5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单位地址：朔州市朔城区古北街13号商铺

邮政编码：036000

联系电话：18534919572

传　　真：0349-6961033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80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
采样地点	麻地会乡赵庄村	样品编号	SZ-24080480
样品数量	5L/桶×1桶；500mL/瓶×2瓶	送样日期	2024.8.8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4.8.8-2024.8.14
检验项目	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等27项（见续页）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（见续页）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等		
检验结论	共检27项，所检项目均符合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		
测试环境	温度：20.0-25.0 ℃ 湿度：37.0-52.0 %RH		
审核人	2024年8月16日	批准人	2024年8月16日
备 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
录 入	王彩平	校 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4.8.16

山西宏天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80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色度	度	＜5	≤15	合格
2	浑浊度	NTU	＜1	≤3	合格
3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4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5	pH	/	7.17	不小于6.5且不大于8.5	合格
6	总硬度（以$CaCO_3$计）	mg/L	268	≤450	合格
7	氨（以N计）	mg/L	＜0.02	≤0.5	合格
8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337	≤1000	合格
9	氟化物	mg/L	0.170	≤1.2	合格
10	氯化物	mg/L	14.8	≤250	合格
11	硝酸盐（以N计）	mg/L	4.98	≤20	合格
12	硫酸盐	mg/L	28.4	≤250	合格
13	铝	mg/L	＜0.0012	≤0.2	合格
14	铁	mg/L	0.010	≤0.3	合格
15	锰	mg/L	0.00011	≤0.1	合格
16	铜	mg/L	0.000637	≤1.0	合格
17	锌	mg/L	＜0.0009	≤1.0	合格
18	砷	mg/L	0.00020	≤0.01	合格
19	汞	mg/L	＜0.00007	≤0.001	合格
20	镉	mg/L	＜0.00006	≤0.005	合格
21	铬（六价）	mg/L	＜0.004	≤0.05	合格
22	铅	mg/L	0.00013	≤0.01	合格
23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mg/L	0.72	≤3	合格
24	氰化物	mg/L	＜0.002	≤0.05	合格
25	菌落总数	CFU/mL	170	≤500	合格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80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26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7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以下空白					

检 验 方 法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80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2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3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4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5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6	总硬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7	氨（以N计）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8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9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（以N计）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0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11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12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：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13	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
14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15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16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以下空白		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230403131015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81

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：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

报 告 说 明

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CMA标识无效。

2、报告无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
3、本机构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对该次测试工况负责；本机构不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
4、若对报告结果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
5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单位地址：朔州市朔城区古北街13号商铺

邮政编码：036000

联系电话：18534919572

传　　真：0349-6961033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81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
采样地点	积翠镇卧龙潭村	样品编号	SZ-24080481
样品数量	5L/桶×1桶；500mL/瓶×2瓶	送样日期	2024.8.8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4.8.8-2024.8.14
检验项目	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等27项（见续页）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（见续页）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等		
检验结论	共检27项，所检项目均符合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		
测试环境	温度：20.0-25.0 ℃ 湿度：37.0-52.0 %RH		
审核人	2024年8月16日	批准人	2024年8月16日
备 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
录 入	王彩平	校 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4.8.16

宁夏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81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色度	度	＜5	≤15	合格
2	浑浊度	NTU	＜1	≤3	合格
3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4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5	pH	/	7.48	不小于6.5且不大于8.5	合格
6	总硬度（以$CaCO_3$计）	mg/L	282	≤450	合格
7	氨（以N计）	mg/L	＜0.02	≤0.5	合格
8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357	≤1000	合格
9	氟化物	mg/L	0.147	≤1.2	合格
10	氯化物	mg/L	15.5	≤250	合格
11	硝酸盐（以N计）	mg/L	7.29	≤20	合格
12	硫酸盐	mg/L	33.0	≤250	合格
13	铝	mg/L	＜0.0012	≤0.2	合格
14	铁	mg/L	0.016	≤0.3	合格
15	锰	mg/L	0.00012	≤0.1	合格
16	铜	mg/L	0.000231	≤1.0	合格
17	锌	mg/L	＜0.0009	≤1.0	合格
18	砷	mg/L	0.00021	≤0.01	合格
19	汞	mg/L	＜0.00007	≤0.001	合格
20	镉	mg/L	＜0.00006	≤0.005	合格
21	铬（六价）	mg/L	＜0.004	≤0.05	合格
22	铅	mg/L	0.00013	≤0.01	合格
23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mg/L	1.12	≤3	合格
24	氰化物	mg/L	＜0.002	≤0.05	合格
25	菌落总数	CFU/mL	49	≤500	合格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81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26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7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以下空白					

检 验 方 法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81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2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3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4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5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6	总硬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7	氨（以N计）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8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9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（以N计）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0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11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12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：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13	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
14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15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16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以下空白		

CMA
230403131015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82

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：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

报 告 说 明

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CMA标识无效。

2、报告无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
3、本机构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对该次测试工况负责；本机构不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
4、若对报告结果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
5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单位地址：朔州市朔城区古北街13号商铺

邮政编码：036000

联系电话：18534919572

传　　真：0349-6961033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82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
采样地点	积翠镇莺峪村	样品编号	SZ-24080482
样品数量	5L/桶×1桶；500mL/瓶×2瓶	送样日期	2024.8.8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4.8.8-2024.8.14
检验项目	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等27项（见续页）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（见续页）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等		
检验结论	共检27项，所检项目均符合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		
测试环境	温度：20.0-25.0 ℃ 湿度：37.0-52.0 %RH		
审核人	2024年8月16日	批准人	2024年8月16日
备 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
录 入	王彩平	校 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4.8.16

宁夏宁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82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色度	度	＜5	≤15	合格
2	浑浊度	NTU	＜1	≤3	合格
3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4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5	pH	/	6.83	不小于6.5且不大于8.5	合格
6	总硬度（以$CaCO_3$计）	mg/L	212	≤450	合格
7	氨（以N计）	mg/L	＜0.02	≤0.5	合格
8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317	≤1000	合格
9	氟化物	mg/L	0.209	≤1.2	合格
10	氯化物	mg/L	8.29	≤250	合格
11	硝酸盐（以N计）	mg/L	2.47	≤20	合格
12	硫酸盐	mg/L	22.9	≤250	合格
13	铝	mg/L	0.0017	≤0.2	合格
14	铁	mg/L	0.014	≤0.3	合格
15	锰	mg/L	0.000084	≤0.1	合格
16	铜	mg/L	0.000909	≤1.0	合格
17	锌	mg/L	0.00150	≤1.0	合格
18	砷	mg/L	0.00022	≤0.01	合格
19	汞	mg/L	＜0.00007	≤0.001	合格
20	镉	mg/L	＜0.00006	≤0.005	合格
21	铬（六价）	mg/L	＜0.004	≤0.05	合格
22	铅	mg/L	0.00016	≤0.01	合格
23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mg/L	0.64	≤3	合格
24	氰化物	mg/L	＜0.002	≤0.05	合格
25	菌落总数	CFU/mL	56	≤500	合格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82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26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7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以下空白					

检 验 方 法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82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2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3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4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5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6	总硬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7	氨（以N计）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8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9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（以N计）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0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11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12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：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13	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
14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15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16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以下空白		

CMA
230403131015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83

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：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

报 告 说 明

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CMA标识无效。

2、报告无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
3、本机构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对该次测试工况负责；本机构不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
4、若对报告结果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
5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单位地址：朔州市朔城区古北街13号商铺

邮政编码：036000

联系电话：18534919572

传　　真：0349-6961033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83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
采样地点	积翠镇积翠小学	样品编号	SZ-24080483
样品数量	5L/桶×1 桶；500mL/瓶×2 瓶	送样日期	2024.8.8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4.8.8-2024.8.14
检验项目	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等 27 项（见续页）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（见续页）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 等		
检验结论	共检 27 项，所检项目均符合 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		
测试环境	温度：20.0-25.0 ℃ 湿度：37.0-52.0 %RH		
审核人	[signature] 2024年8月16日	批准人	[signature] 2024年8月16日
备 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

录 入	王彩平	校 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4.8.16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83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色度	度	＜5	≤15	合格
2	浑浊度	NTU	＜1	≤3	合格
3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4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5	pH	/	7.08	不小于 6.5 且不大于 8.5	合格
6	总硬度（以 $CaCO_3$ 计）	mg/L	204	≤450	合格
7	氨（以 N 计）	mg/L	＜0.02	≤0.5	合格
8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278	≤1000	合格
9	氟化物	mg/L	0.376	≤1.2	合格
10	氯化物	mg/L	7.65	≤250	合格
11	硝酸盐（以 N 计）	mg/L	2.74	≤20	合格
12	硫酸盐	mg/L	15.0	≤250	合格
13	铝	mg/L	0.0098	≤0.2	合格
14	铁	mg/L	0.017	≤0.3	合格
15	锰	mg/L	0.00013	≤0.1	合格
16	铜	mg/L	0.000404	≤1.0	合格
17	锌	mg/L	＜0.0009	≤1.0	合格
18	砷	mg/L	0.00014	≤0.01	合格
19	汞	mg/L	＜0.00007	≤0.001	合格
20	镉	mg/L	＜0.00006	≤0.005	合格
21	铬（六价）	mg/L	＜0.004	≤0.05	合格
22	铅	mg/L	0.00010	≤0.01	合格
23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 O_2 计）	mg/L	1.04	≤3	合格
24	氰化物	mg/L	＜0.002	≤0.05	合格
25	菌落总数	CFU/mL	220	≤500	合格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83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26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7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以下空白					

检 验 方 法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83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2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3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4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5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6	总硬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7	氨（以N计）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8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9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（以N计）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0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11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12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：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13	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
14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15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16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以下空白		

230403131015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84

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：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

报 告 说 明

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CMA标识无效。

2、报告无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
3、本机构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对该次测试工况负责；本机构不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
4、若对报告结果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
5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单位地址：朔州市朔城区古北街13号商铺

邮政编码：036000

联系电话：18534919572

传　　真：0349-6961033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84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
采样地点	马坊镇开府村	样品编号	SZ-24080484
样品数量	5L/桶×1桶；500mL/瓶×2瓶	送样日期	2024.8.8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4.8.8-2024.8.14
检验项目	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等27项（见续页）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（见续页）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等		
检验结论	共检27项，所检项目均符合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		
测试环境	温度：20.0-25.0 ℃ 湿度：37.0-52.0 %RH		
审核人	2024年8月16日	批准人	2024年8月16日
备 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
录 入	王彩平	校 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4.8.16

宁夏宁安质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84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色度	度	＜5	≤15	合格
2	浑浊度	NTU	＜1	≤3	合格
3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4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5	pH	/	7.28	不小于6.5且不大于8.5	合格
6	总硬度（以$CaCO_3$计）	mg/L	226	≤450	合格
7	氨（以N计）	mg/L	＜0.02	≤0.5	合格
8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309	≤1000	合格
9	氟化物	mg/L	＜0.10	≤1.2	合格
10	氯化物	mg/L	9.90	≤250	合格
11	硝酸盐（以N计）	mg/L	3.55	≤20	合格
12	硫酸盐	mg/L	27.2	≤250	合格
13	铝	mg/L	＜0.0012	≤0.2	合格
14	铁	mg/L	0.010	≤0.3	合格
15	锰	mg/L	＜0.00006	≤0.1	合格
16	铜	mg/L	0.000368	≤1.0	合格
17	锌	mg/L	＜0.0009	≤1.0	合格
18	砷	mg/L	0.00015	≤0.01	合格
19	汞	mg/L	＜0.00007	≤0.001	合格
20	镉	mg/L	＜0.00006	≤0.005	合格
21	铬（六价）	mg/L	＜0.004	≤0.05	合格
22	铅	mg/L	0.00013	≤0.01	合格
23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mg/L	0.48	≤3	合格
24	氰化物	mg/L	＜0.002	≤0.05	合格
25	菌落总数	CFU/mL	340	≤500	合格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84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26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7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以下空白					

检 验 方 法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84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2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3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4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5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6	总硬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7	氨（以N计）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8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9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（以N计）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0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11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12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：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13	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
14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15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16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以下空白		

CMA
230403131015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85

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：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

报 告 说 明

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CMA标识无效。

2、报告无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
3、本机构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对该次测试工况负责；本机构不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
4、若对报告结果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
5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单位地址：朔州市朔城区古北街13号商铺

邮政编码：036000

联系电话：18534919572

传　　真：0349-6961033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85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
采样地点	马坊镇树林则村	样品编号	SZ-24080485
样品数量	5L/桶×1桶；500mL/瓶×2瓶	送样日期	2024.8.8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4.8.8-2024.8.14
检验项目	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等27项（见续页）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（见续页）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等		
检验结论	共检27项，所检项目均符合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		
测试环境	温度：20.0-25.0 ℃ 湿度：37.0-52.0 %RH		
审核人	2024年8月16日	批准人	2024年8月16日
备 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
录 入	王彩平	校 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4.8.16

宁夏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85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色度	度	＜5	≤15	合格
2	浑浊度	NTU	＜1	≤3	合格
3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4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5	pH	/	7.16	不小于6.5且不大于8.5	合格
6	总硬度（以$CaCO_3$计）	mg/L	268	≤450	合格
7	氨（以N计）	mg/L	＜0.02	≤0.5	合格
8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327	≤1000	合格
9	氟化物	mg/L	0.163	≤1.2	合格
10	氯化物	mg/L	8.51	≤250	合格
11	硝酸盐（以N计）	mg/L	3.66	≤20	合格
12	硫酸盐	mg/L	20.7	≤250	合格
13	铝	mg/L	0.0017	≤0.2	合格
14	铁	mg/L	0.010	≤0.3	合格
15	锰	mg/L	＜0.00006	≤0.1	合格
16	铜	mg/L	0.000527	≤1.0	合格
17	锌	mg/L	0.00224	≤1.0	合格
18	砷	mg/L	0.00014	≤0.01	合格
19	汞	mg/L	＜0.00007	≤0.001	合格
20	镉	mg/L	＜0.00006	≤0.005	合格
21	铬（六价）	mg/L	＜0.004	≤0.05	合格
22	铅	mg/L	0.00013	≤0.01	合格
23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mg/L	0.56	≤3	合格
24	氰化物	mg/L	＜0.002	≤0.05	合格
25	菌落总数	CFU/mL	410	≤500	合格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85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26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7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以下空白					

检 验 方 法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85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2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3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4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5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6	总硬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7	氨（以N计）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8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9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（以N计）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0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11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12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：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13	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
14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15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16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以下空白		

CMA
230403131015
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6日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86

检 验 报 告

样品名称：生活饮用水

委托单位：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山西宁宇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

报 告 说 明

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CMA标识无效。

2、报告无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
3、本机构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对该次测试工况负责；本机构不负责采样时，报告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
4、若对报告结果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
5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单位地址：朔州市朔城区古北街13号商铺

邮政编码：036000

联系电话：18534919572

传　　真：0349-6961033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86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委托单位	方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来样方式	送样
采样地点	马坊镇马坊小学	样品编号	SZ-24080486
样品数量	5L/桶×1桶；500mL/瓶×2瓶	送样日期	2024.8.8
样品描述	液体	分析日期	2024.8.8-2024.8.14
检验项目	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等27项（见续页）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（见续页）		
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离子色谱仪 NYT/YQ-260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NYT/YQ-069、万分之一天平 NYT/YQ-088、生化培养箱 NYT/YQ-096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YT/YQ-140等		
检验结论	共检27项，所检项目均符合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		
测试环境	温度：20.0-25.0 ℃ 湿度：37.0-52.0 %RH		
审核人	2024年8月16日	批准人	2024年8月16日
备 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		
录 入	王彩平	校 对	王向荣	打印日期	2024.8.16

宁夏宁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86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1	色度	度	＜5	≤15	合格
2	浑浊度	NTU	＜1	≤3	合格
3	臭和味	/	无	无异臭、异味	合格
4	肉眼可见物	/	无	无	合格
5	pH	/	7.21	不小于6.5且不大于8.5	合格
6	总硬度（以$CaCO_3$计）	mg/L	240	≤450	合格
7	氨（以N计）	mg/L	＜0.02	≤0.5	合格
8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311	≤1000	合格
9	氟化物	mg/L	0.134	≤1.2	合格
10	氯化物	mg/L	8.34	≤250	合格
11	硝酸盐（以N计）	mg/L	3.33	≤20	合格
12	硫酸盐	mg/L	30.7	≤250	合格
13	铝	mg/L	0.0030	≤0.2	合格
14	铁	mg/L	0.011	≤0.3	合格
15	锰	mg/L	0.000083	≤0.1	合格
16	铜	mg/L	0.00804	≤1.0	合格
17	锌	mg/L	0.00267	≤1.0	合格
18	砷	mg/L	0.00025	≤0.01	合格
19	汞	mg/L	＜0.00007	≤0.001	合格
20	镉	mg/L	＜0.00006	≤0.005	合格
21	铬（六价）	mg/L	＜0.004	≤0.05	合格
22	铅	mg/L	0.00018	≤0.01	合格
23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mg/L	0.48	≤3	合格
24	氰化物	mg/L	＜0.002	≤0.05	合格
25	菌落总数	CFU/mL	97	≤500	合格

检 验 报 告（续页）

报告编号：NYT/BG24080486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规定	单项判定
26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27	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未检出	不应检出	合格
以下空白					

检 验 方 法（续页）

序号	参数	方法
1	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铂-钴标准比色法
2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
3	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嗅气和尝味法
4	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直接观察法
5	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玻璃电极法
6	总硬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
7	氨（以N计）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8	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称量法
9	氟化物、氯化物、硝酸盐（以N计）、硫酸盐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离子色谱法
10	铝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砷、汞、镉、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
11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12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_2计）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：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13	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
14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平皿计数法
15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16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多管发酵法
以下空白		